

颍州司法“组合拳”打通营商环境“堵点”

□本报通讯员 朱皖婷

营商环境的“堵点”，正是法律服务的“靶点”。今年以来，阜阳市颍州区司法局立足司法行政职能，聚焦企业发展痛点，打出“制度+监督+服务”组合拳，以法治温度赋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精准施策，筑牢制度护企“防火墙”。颍州区司法局紧扣企业需求，严把涉企法规政策审查关，对招商引资、重大项目合同开展高效审查，为企业发展夯实制度根基。在对新出台涉企惠企政策合法性审查工作中，建立“提醒+转

送+协作”机制，发现政策文件未附清单，及时发函督促补正，并联动区数据资源局、财政局，推动政策“免申即享”“即申即享”。2025年以来，该局累计审查涉企政策文件2件、合作协议11件，提出25条专业审查意见，为企业筑牢合规发展防线。

靶向发力，疏通执法惠企“快车道”。针对涉企执法关键环节，颍州区司法局全力推进“综合查一次”改革，编制行政检查标准化清单，畅通投诉渠道，严格落实“五个严

禁”“八个不得”，杜绝逐利性、随意性执法。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聚焦执法乱作为等问题，统一设置投诉举报渠道，通过多平台收集线索、自查自纠，已抽查68件涉企执法案件，推动问题整改清零，确保执法既有力又显温度。

有的放矢，打造服务强企“智囊团”。颍州区司法局以“规范管理、引育并举、资源整合”为抓手，全面提升涉企法律服务质效：一方面强化律所监管，整治收费不规

范、案卷归档滞后等问题；另一方面推动优质律所入驻，协助2家律所升规纳统，壮大法治服务队伍。同时，依托“满意‘阜’务”行动成立涉企法律服务站，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企呼律应‘三全’法律服务”等活动，为企业提供定制化法治体检、法律咨询及合规培训。2025年以来，累计走访企业114家，开展政策宣讲29场，梳理法律风险点87个，提供意见建议101条，助力企业提升合规经营能力。

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

本报讯(通讯员 荆卉 记者 吴文珍)6月27日,淮北市杜集区人民法院石台法庭在石台镇梧桐村巡回审判点,通过现场调解化解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承办法官从乡情、法理切入剖析症结,促使欠款人和担保人主动担责,三方达成调解协议。

原告李某与被告张某系朋友关系。张某因资金困难向李某借款3万元并约定还款期限,王某作为担保人签字。借款到期后,张某以生活困难为由拖延还款,李某多次催讨未果诉至法院。考虑到张某和李某均为梧桐村附近村民,石台法庭将开庭地点定于梧桐村巡回审判点。

庭审前,承办法官启动“背对背”调解,“情理法”并用,向张某释明民法典中相关规定及拒不还款的法律后果,并引导李某换位思考,接受分期偿还的方案。同时,承办法官向担保人王某释法,明确连带责任法律后果。经过承办法官耐心的释法明理,李某与张某达成了调解协议,王某主动表示愿意协助法院督促张某还款,并承诺若张某未按期还款将自愿承担连带清偿义务。

“执行110”周末亮剑护正义

本报讯(通讯员 胡月圆)7月6日正值周末,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执行110”干警不畏酷暑、雷霆出击,依法对两名失信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措施,有力维护了法律尊严和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法官,曹某现在在三岔河村,你们快来!”当日6时许,“执行110”值班干警接到报警电话后立即出发。据悉,这起借款合同纠纷案件中,被执行人曹某曾因工程资金周转困难,向申请人某石方公司借款发放工人工资,此后曹某还不上线,双方发生纠纷。

案件经法院调解后,曹某同意分期还款,可时至今日仍然一分钱未履行。当日,面对仍无还款意愿和行动的曹某,法院依法对其作出司法拘留15日的决定。

在另一起买卖合同纠纷中,被执行人杨某拖欠货款拒不给付,自以为人在外地,就能逃避责任,多次拒绝法院传唤。当日,执行110接到杨某准确线索后,立即驱车从六安赶往宣城市郎溪县,不惧高温与疲惫,成功将杨某拘回六安,并给予其司法拘留15日的处罚。

据了解,近年来,金安区法院“执行110”以“快速响应、高效执行”为准则,通过全天候备勤、跨区域协作的工作机制,无论是清晨接到线索即刻出击,还是奔赴异地拘传被执行人,“执行110”用实战成果证明,司法利剑始终高悬。下一步,金安法院将持续优化“执行110”工作模式,以更专业的团队、更迅速的行动、更有力的举措,为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驾护航。

温情调解 宠物犬被撞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潘云 记者 吴文珍)“您可帮了我大忙!之前这事儿一直没结果,我心里压着块大石头,现在终于能放下了。”6月17日,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内,一起宠物犬赔偿纠纷的当事人郝某将一面锦旗送给特邀调解员徐友云,连连道谢。

2024年11月,郝某像往常一样带着宠物犬在小区内散步,网约车司机宗某不慎将郝某家的宠物犬轧死。该宠物犬是郝某子女花费5000元购入,也承载着一家人深厚的情感。“小区内限速严格来讲每小时不能超过5公里,当时我站在马路中间摆手示意停车,司机也没停,小区的好多人都看见了……”郝某描述道。

事故发生后,双方就赔偿款未达成一致意见,起初宗某仅愿意赔偿两三百元,郝某未同意。之后,宗某又以已购买保险为由,让其找保险公司解决,而郝某难以与保险公司对接,赔偿事宜就此陷入僵局。无奈之下,郝某诉至法院。

案件进入先行调解阶段后,由特邀调解员徐友云接手处理。调解过程中,徐友云积极与各方联系,商定调解方案。然而,宗某未安装行车记录仪,无法还原事发现象,保险公司以无责任认定书为由,坚决拒绝赔偿。宗某则表示已购买保险,赔偿事宜应由保险公司负责。多重关键点让调解工作举步维艰。

“宠物也是生命,肇事方不能毫无责任担当……”面对痛失爱犬的郝某和多方推诿的局面,徐友云努力寻找突破口,积极探索平衡点,多次与保险公司法务部负责人交流,从情、理、法多维度耐心劝说。经过十余天的沟通协调,保险公司最终同意向郝某赔偿3700元,双方均对这一结果表示认可,案件就此画上句号。

民警实地丈量 化解陈年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彭晓川)6月28日18时,界首市王集镇杨卫行政村村民杨大哥报警称,因土地边界问题与邻居李某矛盾激化,请求民警调解。

王集派出所民警迅速到场后发现,双方土地毗邻一条公共土路,李某认为自家土地被侵占,竟私自占在土路的田地一侧挖掘6处深坑准备栽种庄稼,不仅阻断道路通行,还严重威胁村民出行安全,引发周边群众强烈不满。

民警组织调解时,李某情绪激动,坚称挖坑未占公共用地,甚至与村干部发生争执,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秉持“矛盾不上交”原则,民警展开长达3小时的耐心调解:一方面结合道路交通安全法,向李某释明私自占用公共道路的违法性及潜在风险;另一方面联合村委会,通过查阅历史土地底册精准核验权属,并与双方当事人现场丈量土地。最终证实,李某挖掘的6处坑位均位于公共道路范围内,且其现有土地面积与底册记载完全一致。

当日23时许,李某终于认识到错误,向民警和村干部诚恳致歉,并承诺立即填平深坑、恢复道路通行,同时保证不再因边界问题产生纠纷。至此,这起险些激化的陈年土地纠纷,在民警的专业调解下圆满化解,双方握手言和。

“法治套餐”送上街

►7月1日,怀远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开展防范网络诈骗普法宣传活动,提高群众对网络诈骗的识别能力,守护“钱袋子”。

本报通讯员 刘流 葛宇豪 摄

▼6月24日,怀远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开展防范非法集资知识宣传,通过发放宣传单页、案例讲解、现场答疑等形式,揭露“高额回报”等骗局,提高群众金融风险防范能力。

本报通讯员 刘流 葛宇豪 摄



►7月1日,怀远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走上街头,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宣传活动,向少年儿童及群众普及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全社会共同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本报通讯员 刘流 葛宇豪 摄

普法反诈两手抓

□本报通讯员 吕乃明 刘盛楠

今年6月,阜南县公安局创新推出“普法+”多元宣传模式,通过短视频、微宣讲、校园体验等形式,构建“全民反诈”浓厚氛围,筑牢反诈“防火墙”。

“普法+短视频”,小屏幕撬动大传播。阜南公安反诈中心联合融媒体中心拍摄反诈短剧《馅饼变“陷阱”》,以刷单返现典型案例为脚本,用接地气的演绎还原诈骗套路。2分多钟的视频发布后,被本地公众号、视频号广泛转播,利用群众碎片化时间实现“破圈”传播。市民张先生感慨:“短视频让法律条文有温度,一看就懂!”这种创新形式让反诈知识迅速“飞入寻常百姓

家”,提升了宣传吸引力。“普法+微宣讲”,送法上门入民心。5月16日,反诈中心民警走进经济开发区企业,开展“反诈微宣讲”,围绕“6个一律”防骗口诀,为员工讲解“高回报投资”“免费领礼品”等常见骗局。6月12日,城关派出所民警在鹿城镇淮河社区摆起“小板凳反诈课堂”,用“唠家常”方式提醒居民“捂紧钱袋子”。今年以来,全县开展“进企微宣讲”10余次、社区“小板凳课堂”60余次,将反诈知识从“文件网络”延伸到“家门口心坎里”。

“普法+微体验”,校园课堂玩出“反诈力”。6月20日,阜

南县玉泉小学的反诈课堂上,城北派出所民警通过有奖问答、情景模拟、播放反诈动画片等形式,向学生科普游戏诈骗、冒充公检法等低龄高发骗局。学生们在“情景式体验”中踊跃分享防骗妙招,赢得文具奖品。这类“沉浸式”课堂不仅让6000余名师生掌握反诈技能,更激发“教育一个、带动一家”的链式效应,今年已开展校园宣传80余场次。

阜南公安通过“短视频破圈、微宣讲走心、微体验入脑”的组合拳,让反诈宣传融入生活场景,构建起全民参与、全覆盖的防骗网络。

固镇检察院 擦亮“益牢永固”为民底色

□本报通讯员 徐双飞

湖治理的“固镇样本”。

守护红色印记,赓续精神血脉。津浦铁路固镇火车站站房旧址(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曾因管护缺位,面临损毁风险。固镇县检察院实地走访后,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推动争取1700余万元修缮资金,建成集爱国主义教育、红色旅游于一体的“津浦铁路固镇站遗址公园”,并设立“公益诉讼诉讼文物保护站”常态化监督。该案入选最高检文物保护典型案例。此外,该院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烈士纪念设施专项保护行动,推动“12座小红军墓”迁入烈士陵园集中管护。近年来,该院累计督促整修烈士纪念设施10处,排查散葬烈士墓60余处,让红色精神在法治守护中永续传承。

守护民生安全,筑牢食药防线。针对养老机构食品安全隐患,

固镇县检察院通过检察建议推动行政机关开展全域排查,检查餐饮业55家次,消除隐患120余处,督促新建食堂150平方米、重新招聘符合要求的从业人员6名,更换硬件设施、规范管理制度。今年2月,在医疗领域专项监督中,该院发现部分药店“挂证”、网络违规售药等问题,督促行政机关检查药品经营单位80家次,整改12家、立案查处21家;针对乡镇卫生院设备管护缺位,推动全县申报更新医疗设备148台(套),申请资金5946万余元,切实保障群众“用药安全”与“就医质量”。

“益牢永固”不仅是品牌名称,更是检察为民的郑重承诺。固镇县检察院将以品牌建设为抓手,持续凝聚群众关切,深化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在服务大局、守护民生中传递法治温度,书写新时代检察公益诉讼的精彩答卷。

阜南法院构建 精准普法新范式

□本报通讯员 王玉琳

在阜南县的田间地头、校园内外、企业厂房,一场场“接地气、聚人气”的普法活动正如春风化雨般浸润着百姓生活。作为“阜阳法院2025年为民办实事”申报项目之一,阜南县人民法院精心打造的“南法进万家”司法品牌,正通过“精准滴灌”式普法,让法治观念融入县城千家万户,为乡村振兴和基层治理注入强劲动能。

2025年,“南法进万家”以普法“六进”为基底,串联巡回审判、“党建+普法”、“南法护航”等七大板块,形成“理论+实践、线上+线下、固定+流动”的立体化普法矩阵。从民法典到未成年人保护法,从“面对面”庭审到“指尖上”短视频,该院针对不同群体需求定制“普法套餐”,让法律知识从文件卷宗走向生活场景,推动“办事依法、遇事找法”成为社会共识。

互动创新 让普法“活”起来

针对人民群众多元化的司法需求,该院打破传统单向灌输模式,推出“互动式普法”。在各学校,干警结合反电信诈骗、反校园欺凌等主题,设计拆盲盒、有奖问答等趣味游戏,寓教于乐传递法律知识。

在各乡镇,干警向群众讲解民间借贷、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等典型案例,将晦涩法条变得简单易懂,同时利用巡回审判车将庭审现场“搬”到群众身边。

此外,该院邀请学校师生、人大代表、行政人员等,进院旁听庭审,增强法律观念。该院原创《南小法·大讲堂》系列普法短视频6期,通过该院新媒体账号对外发布,让法律知识“触手可及”。

精准滴灌 让普法“实”起来

聚焦群众关切,普法内容“量身定制”。针对消费者,干警在人流密集

的社区广场摆放法律咨询答疑解惑,提醒消费者遇到“消费陷阱”时要依法维权。

农忙时节,干警以“流动式”普法走进田间地头,以“占道晒粮放牧致人受伤谁担责”等真实案例释法,提醒农户切莫在公共道路上堆放、倾倒、撒泼妨碍通行的物品。

针对老年群体,发放该院精心制作的《反诈指南》《防范非法集资》等宣传册,揭秘“免费送礼品”“保健品骗局”等套路,增强其防范意识。

针对妇女权益,结合民法典、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知识以案释法,鼓励女性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合法权益。

针对县域企业,该院今年先后组织干警走进县城企业9次,解读民营经济促进法等,并以实际行动促进县城企业在法治的轨道上稳步发展。活动累计发放宣传手册2000余份,解答法律咨询200余人次,覆盖群众超2万人。

党建引领 让普法“暖”起来

“党建+普法”模式成为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的关键引擎。在“3·8”妇女节、“4·15”国家安全教育日等节点,该院组织党员干警10余次走进乡村、校园,围绕家暴预防、高考反诈等热点问题释法说理;借势中岗四里湖荷花节、乡镇庙会等人流高峰,将食品安全、劳动权益等知识送到群众身边。此外,组织4个党支部走进企业、社区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执行局党支部邀请人大代表见证2次集中执行,让司法公正可触可感。

据了解,阜南法院将立足主责主业,继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不断丰富普法内容,创新宣传方式,以更新理念、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深做实“南法进万家”为民办实事司法新品牌,全力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